



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 不公開捐款聲明書

敬愛的捐款者：

感謝您對本會的支持。依據《財團法人法》第 25 條規定，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其補助、捐贈者及受獎助、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及補（獎）助、捐贈金額，除非「捐贈者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」，則例外不公開之。

為尊重捐款人的意願及保障權益，若您不願公開捐款資訊，請撥冗填寫「不公開捐款聲明書」，明基基金會感謝您為善不欲人知的愛心。尚未接獲任何聲明，視同同意本會依法公開相關資料。

註：本會現行捐款公告方式，係採捐贈者於官網「關於基金會 / 年度報告」，即可查詢歷年捐贈名單。若捐款人主動表達「反對公開」，則將以「愛心夥伴」匿名以顯示徵信。

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 敬上

(填覆請回傳 Shu.Hui.Liang@BenQ.com)

不公開捐款資訊聲明書

本人 (本單位) _____ 不同意公開本人 (本單位) 捐贈予財團法人明基文教基金會的所有捐款資訊。

特此聲明

聲明人姓名： _____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 (手機)：